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芸嘉
電話：7531438
電子信箱：tiic50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0163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府110年度數位學習組裝課程表、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登入操作說明及組裝課程專區位置各1份(共3個電子檔)(0016360A00_ATTCH1.pdf、0016360A00_ATTCH2.pdf、0016360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0年數位學習組裝課程表1份，請各機關學校鼓勵同仁踴躍學習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7年10月30日院授人培字第1070054929號函規定，自108年1月1日起，各機關(構)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業務相關學習仍維持20小時，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、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：

(一)當前政府重大政策(1小時)。

(二)環境教育(4小時)。

(三)民主治理價值課程(5小時)：性別主流化、廉政與服務倫理、人權教育、行政中立、多元族群文化、公民參與等。

二、本府為推動110年度本縣公務人員數位學習，並協助同仁便利完成年度必要課程之學習，特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(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>)縣市組裝專區，建

人事室 收文:110/01/15



1100000258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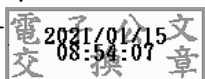


置「彰化縣政府110年數位學習組裝課程」共計17小時之數位組裝課程（含10小時必要課程、資通安全、全民國防及高齡友善），請鼓勵所屬同仁多加利用。

三、檢附本府110年度數位學習組裝課程表、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登入操作說明及組裝課程專區位置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